# 2024年名著读后感400字(八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：2025-04-19

*名著读后感400字一“复活”，故明思意指死去的人再一次或得生命，现实生活中不可能有这种事。我对托尔斯泰颇有了解。其并不是一个科幻作家，因而我怀着兴趣翻开了这本书。书中讲述了一任贵族青年——聂赫留朵夫，早年与一个女仆卡秋莎·玛丝洛娃发生了爱情...*

**名著读后感400字一**

“复活”，故明思意指死去的人再一次或得生命，现实生活中不可能有这种事。我对托尔斯泰颇有了解。其并不是一个科幻作家，因而我怀着兴趣翻开了这本书。

书中讲述了一任贵族青年——聂赫留朵夫，早年与一个女仆卡秋莎·玛丝洛娃发生了爱情。聂赫留朵经历了一段时间后，精神上受到了污染，以至后来对卡秋莎·玛丝洛娃做出了无法弥补的丑恶行为，并抛弃了她，至使其堕落。在多年后，两人以犯人和陪审员的身份重逢于法庭，做为陪审员的聂赫留朵夫良心深受谴责。为了“赎罪”，他开始了对玛丝洛娃的“救助”。在为此奔波的途中，聂赫留朵夫亲眼目睹了俄国农民的痛苦与贵族的压迫。最后“救助”终末成功。于是，聂赫留朵夫决定与卡秋莎·玛丝洛娃同赴西伯利亚流放地。这时的他感到精神上受到了“复话”。

读过后，我仍不大理解，在片刻沉思后。才渐有所悟：精神是肉体的支柱，有些人虽仍活在世上，却只是行尸走肉。受人唾骂。相反之，有的人虽已死去上百年，然而即使再过上千万，他的精神依然永存于世，受到世人的敬仰。

在堕落的人中，也有从新“洗清”自我的人。书中男主角聂赫留朵夫，就是一个从纯洁无邪的少年，在经历了一定的时间后，堕落一时，最后终于在精神上恢复了自我。

我曾经读过列夫·托尔斯泰的《战争与和平》，甚是精彩。望大家也看一下。还有对大家说的：在看一类名著之前，最好看一下作者介绍。有助于大家理解。

**名著读后感400字二**

最近读了《追风筝的人》，不敢说理解透彻，但是真的颇有感触。

前言中的最后一句话，愿你们的风筝飞得又远又高。当我读的过程中发现风筝对每个人都有不同的意义，可以是某种情感，或是不懈追求的珍贵的精神或物质。对于阿米尔来说，风筝代表的是他人格中不可缺少的部分，只有追到了，他才能成为健全的人。目前我还想不出来我人生的风筝到底是什么，不过不管是什么，我会勇敢的去追逐，不管前方有多少的坎坷。

哈桑单纯，忠诚，纯良正直。阿米尔敏感，缺乏安全感，在感情和道德上摇摆不定。在他们脆弱的关系后尽然隐藏着亲兄弟的血缘。全文尽展当代的阿富汗与阿富汗文化，作者描述的阿富汗温馨舒适，可即便是这么美丽的国度，却是如此分崩离析。作者安排的情节紧紧扣人心弦，角色的安排和情节的发展令人极度不安。小时候的过于早熟，让阿米尔做出了错误的决定，赶走了哈桑，却不知与以后的生活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，还有命运的因果轮回。当他为了带走哈桑的儿子，被阿塞夫打成了兔唇，哈桑的儿子自杀被救活后的空洞，因为风筝终于被填补，那句“为你，千千万万遍”如今又成了阿米尔对哈桑的儿子。冥冥中的安排与救赎实在让我感受颇丰。好在阿米尔总算追逐到了自己缺少的那部分人性，可是我们呢，真的可以追到我们的风筝吗？

而阿米尔那受万人敬仰的父亲，尽然隐瞒着那样的丑闻，还有男人为了养活自己的孩子出售自己的义肢，通奸的情侣在体育场被石头砸的血肉模糊，而哈桑的儿子尽然也逃不过悲惨的命运，被迫涂着胭脂，带着铃铛跳着猴子表演的舞步，并且和父亲一样被阿塞夫强迫，这些景象给人以很大的冲击，实在令人回味无穷。

凡夫俗子在历史狂涛里的独立奋斗，一部非比寻常的小说。

所有的书，每一次阅读会有不同的感触，期盼下一次阅读。

**名著读后感400字三**

人应该怎样地活着才有意义呢？保尔·柯察金用行动回答了这一问题。看：他在残疾后，毫不灰心，还要顽强学习，努力工作，并且开始了文学创作。后来双目失明了，这对于已经瘫痪的人来说，又是一个多么沉重的打击呀！可是经过顽强地努力，他终于成功地写出了小说《在暴风雨诞生》的前几章。读着、读着，我禁不住热泪盈眶。保尔这样一个普通的战士，竟有比钢铁还要坚强的意志。

对于困难，苦难，意志薄弱的人调头就跑，然而意志坚强的人却勇往直前，成功自然属于后者。人生在世，谁都难免会遇到崎岖坎坷，有些人会束手就擒，有些人则会勇敢拼搏。拿出一种精神，勇往向前，我们就会看到阳光。

坚定的意志和顽强的毅力，还需要一种等待，一种忍耐。没有十年磨一剑的精神，没有坚持再坚持的耐性，谁能担保自己能成才？

哲学家曾经说过：“苦难是一所学校。许多人的生命之所以伟大，都来自他们所承受的苦难。最好的才干往往是烈火中锻炼出来的。”苦难能磨练人的意志，激发人的潜能，使它折射出光辉的人格魅力，保尔·柯察金就是最好的例子。

现在多数的家庭条件好了，在优越的环境中长大的我们，根本没有了吃苦的意志。殊不知，一个人要有所成就，能够担当大任，必须首先经受磨难，接受各种考验，具备不屈不挠的精神，才能有所成就。爱迪生那句名言“天才是百分之一的灵感加百分之九十九的汗水”这说明了一个道理：一个人只有经受得住苦难的磨练，他才能取得成功。

作为我们新一代的青少年，不用像保尔·柯察金有那样铁一般的意志，只要我们踏踏实实地走好每一步，定一个目标，哪怕很小很小的目标，只要去坚定的追随，就会终身受益。

最后让我们记住一句话：一个人如果过具备了坚强的意志，那么他就能克服前进道路上的种种困难，百折不挠，坚持不懈，直至成功。

**名著读后感400字四**

我从小就喜欢看小说，尤其是对《三国演义》、《水浒传》、《西游记》等书，很感兴趣，可以说是百看不厌。现在就单讲《水浒传》。

读完了水浒传，我认为这本书有三大好处。

第一点，也是最引人入胜的一点，就是书中那一百单八将。人物虽称不上个个性格鲜明，但也每人都有自己的拿手绝活，例如浪里白条张顺水性奇佳、智多星吴用文武双全、还有入云龙公孙胜令人闻风丧胆的魔法，哪一个不是人中奇才?有人说《水浒传》里108将是勉强凑齐的，就是为了凑传说中的108星。可如果要是真这样写，那么不仅少了一份奇幻色彩，也丢失了一百单八将从天而降的意义，水浒传在人物塑造方面可谓是极品。

第二点就是《水浒传》中对剧情的刻画描述。《水浒传》从九纹龙大闹史家村到一百单八将聚一堂，从宋江奉招破大辽到微宗皇帝梦游梁山伯，中间事情的繁琐，人物众多。可作者施耐庵在写作方面，可以说是游刃有余，由不得你不继续往下看。仿佛自己到了真实的故事中去了一般，真是让人叹服。

第三点我要说的是《水浒传》对于历史的记述。我认为，这样一个类似于“神话”的故事，可对当时民不聊生、外敌入侵、军队战斗力下降的社会表现从一个特殊的角度进行了分析。大家想，如果国家太平、人民生活舒适;如果徽宗皇帝向唐明皇一样，那么怎么会有数万好汉奋勇起义?但有一点我不明白，宋江为什么不推翻宋朝，自己做皇帝。而要投降宋朝，做宋朝的奴才。不明白!不明白!看来，水浒传不止是一本有意思的小说，更是一本反映当时社会和政府腐败的历史书。

《水浒传》里虽然有一些是虚构的，但这本书不仅可以联系现代的社会，还写出了古代政府的腐败。

《水浒传》真是一本好书呀!

**名著读后感400字五**

今天，我读完了《西游记》这本书，我很喜欢它，它给了我无限的乐趣。

说到这本书，给我感触最深的是孙悟空这个人物，他英勇顽强，作战勇猛，顽皮可爱，爱憎分明；尤其在“三打白骨精”这个故事中，当白骨精第三次变成了一个老公公时，当唐僧猛念紧箍咒时，他忍着剧痛，为师父打死白骨精，更体现了他对师傅无限的爱。

当然，说到孙悟空，不得不提起他的兄弟—猪八戒。他虽然有些好色，贪吃贪财，却又无时无刻，不停地照顾师傅，当孙悟空身体不舒服时，他就细心地关照师兄。

师徒四人中，最朴实，最善良，最勤劳的，就谁是沙僧了，他当两个师兄身体不好时，照顾得也可以算是无微不至。当然，他也是师傅最好的徒弟（其实三个徒弟都是不错的！

那么，说起唐僧这个人，他虽然有些固执，好坏不分，但他一心一意取经，不贪财，不贪色，善良体贴。

给我感触最深的故事，就要数“乌鸡国辨妖”了，尤其是后半部分，孙悟空忍痛辨出妖精—当唐僧念过紧箍咒后，他已头痛不堪，但依然忍着疼痛，帮助两位师弟除妖。

“大战红孩儿”是我最喜欢的故事，当红孩儿用三昧真火把孙悟空烧得痛苦难堪时，又被龙王的凉雨水激了一下，激得他腰酸背痛，腿软筋麻，但他在被师弟救回时，仍是想着师傅，丝毫没有顾虑到自己的身体。

《西游记》是一部很好的书，推荐大家去看，看我国古典名着，传扬优秀文化！

**名著读后感400字六**

四大名着之一的《水浒传》总算被我啃完了，好辛苦!不过，我总算明白了很多道理。

不必说宋江和小旋风柴进的仗义疏财，也不必说武松漂亮的醉拳，吴用的足智多谋。单说天真烂漫的李逵，他颇有些野，一身鲁莽庄稼汉和无业游名的习气，动不动就发火，遇事不问青红皂白，总是一说二骂三打。结果不是吃亏就是后悔，但是却有“富贵不能淫，贫贱不能移，威武不能屈”的气概，最重要的是他身上有一种英雄气概，有一种愿意为兄弟两肋插刀的仗义，他这一点让我尤其感动。

我试想，假如让他来到我的身边，相信没有多少人能有他这样的魅力。这不是因为他的相貌，也不是因为他有所么高挑的身材，更不会是他有大把的财富，就一点，就是他那在别人眼中芝麻大的优点。请不要小看他那芝麻大的优点，在这世界上就要灭绝了。

我总觉得我们在生活中对于朋友甚至亲人少了一份亲情，少了一份哥们儿友情。

我清楚的记得，在我咿咿呀呀学语时，我经常毫无顾忌的到邻居家吃饭，没有礼节，没有拘束，只有欢乐。邻居家的姐姐现在和我还是和原来一样好。在我哭着闹着不上幼儿园时，我们和邻居经常一起聊天，但是我们开始装上了一扇木门。

现在当我知道为了未来奋斗的时候，我家的门也变成了三厘米厚的防盗门。这就像一条河，让我们和邻居的感情隔在天地两岸。这就像《礼记》里说的：“今大道即隐，天下为家。各亲其亲，各子其子，货力为己。”

我们的社会很自然的少了一份爱，一份及其重要的爱--一份关怀。对于关怀，也许只需要一句简单的问候，或者是一个会心的微笑，就能让人喜笑颜开，就让人感受母亲般的关怀。不要太吝啬，一句问候、一个微笑不会让你失去什么，只能让你的人格得到升华。

**名著读后感400字七**

我从小以书为伴，以书为友，自然读了不少好书：有伴我成长的童话；有让我知人情懂事故的文学名着；还有令我知识丰富的科普读物总之我博览群书，读过的书数不胜数，但我最爱的还是史书《资治通鉴》。我从小与众不同，喜欢别人眼中所谓枯燥的历史。自从一次在书店里独具慧眼的挑中了《资治通鉴》后就爱不释手。自己时常沉醉于书中，看得废寝忘食也是常事。

《资治通鉴》的作者是北宋宋神宗时期着名的史学家，政治家司马光，主要讲叙了三强分晋到五代十国的沧桑历史，其中的改朝换代，人文风云令我感慨万分。

书中的人物不少，其中令我敬佩的人也不少。蜀国的诸葛亮足智多谋，神机妙算，一手缔造了蜀国；唐太宗李世民，励精图治，文韬武略，使封建王朝达到鼎盛；女皇武则天，有治国之才，用人之术，可谓巾帼不让须眉，还有完璧归赵的蔺相如，运筹策帷帐之中，决胜于千里之外的张良。令我敬佩的人数不胜数，更重要的是我应该学习他们的优点来充实自身，将来才能像他们一样有一番大作为！

人无完人，金无赤金，历代虽有雄才大略之人，但臭名昭着之人也不计其数。秦始皇虽有统一六国的盖世功勋，但其凶狠残暴也是妇孺皆知的，他焚书坑儒，荒淫无度，建造无比豪华的阿房宫，使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。还有隋炀帝杨广他心机颇深，虚伪做作，又荒淫暴虐，使得原本的繁荣盛世变得民不聊生。请君入瓮的来俊臣，口蜜腹剑的，李林甫。他们遗臭万年，为世人所唾骂。我更应该牢记前车之鉴。资治通鉴的本意也是如此。

这本《资治通鉴》令我受益匪浅，它使我学会了如何做人做事。我读它不仅丰富了知识更让自己终身谨记前人之事。记住小人的下场，学习圣天的品质，奋发向上，报效祖国，报效人民。

历史是辉煌的，这茫茫史海，让我畅游其中。在如今的康泰盛世中我们更应该汲取前人的优点，牢记前人的过失，奋发向上，成为一个真英雄！

**名著读后感400字八**

《五猖会》是鲁迅儿时回忆去东关看五猖会的一件罕逢的盛事。

因为东关离县城远，大清早大家就起来。前夜预定好的大船，已经泊在河埠头，船椅、饭菜、茶炊，点心盒子，都陆续搬下去了。儿时的鲁迅笑着跳着，催他们搬得快些。忽然，工人脸色变得很谨肃了，小鲁迅四面一看，父亲就站在他身后。父亲叫他把书拿来，他忐忑着，拿着书来到父亲面前。父亲教他读，“两句一行，大约读了二三十行。”背出来就让他去看会，否则不准去。这犹如一盆冷水浇在了鲁迅的头上，他读着，强记着。

太阳升得很高了，鲁迅才有把握走进了父亲的书房，梦似的就背完了。父亲这才答应让他去。大家同时活动起来。工人们把他抱起来，仿佛在祝贺他的成功一般，但鲁迅却并没有他们那么高兴，开船后，水路中的风景，盒子里的点心，以及到了东关的五猖会的热闹，这一切对他都失去了意义。

这篇文章描述了儿时父子之间一场微妙的冲突，“我”对五猖会的热切盼望和父亲的阻难，表现了父亲对儿童心理的无知和隔膜，含蓄地批判了封建思想习俗的不合理。鲁迅说出了孩子在父母毫不顾及孩子心理时的无奈和厌烦。

在封建统治的社会中，鲁迅生在一个县城里的家境小康的读书人家，遭逢社会变革和家庭的日渐败落。鲁迅被包围在这种黑暗封建的家庭风习和社会现状。

鲁迅的童年，许多来自儿童的玩性，天真的稚气都被抹杀了。我们的大人，真该反省反省了。

本DOCX文档由 www.zciku.com/中词库网 生成，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，，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,祝你一臂之力！